

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8 月 28 日以书面形式送达，会议于 2017 年 9 月 8 日 13 时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凤久先生主持，应参加会议监事 5 人，实到 5 人。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会议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审议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》的议案；
综合考虑全体监事一致同意，公司继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16,0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。

审议结果：5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

二、备查文件

《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！

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二〇一七年九月八日